

# 沙坡头区综合执法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要求，现发布《沙坡头区综合执法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一、总体情况

**（一）围绕工作实际，强化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一是根据“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2023 年，区综合执法局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 138 条。二是“沙坡头区综合执法局”微信公众平台主动公开动态信息 238 条，其中被各媒体采用 58 篇。“沙坡头区综合执法局”微博发布 365 条。三是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参加“政策公开讲”系列访谈节目录制，并通过微信公众平台转发，加强城市管理领域政策解读，全面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

**（二）科学合理公开，加强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2023 年沙坡头区综合执法局收到 1 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已按期办结；本年度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三）规范信息管理，提高政务公开质量。**一是严格执行政务公开保密审查制度，严格按照“谁公开、谁审核”“先审查、后

公开”的原则，保证“公开的信息不涉密，涉密的信息不上网”。  
**二是**贯彻落实公文标识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有关要求，遵照公文标识公开属性流程，强化源头认定工作，确保公文公开属性标识制度化、常态化。**三是**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三统一”制度，严控发文数量，严格制发程序。认真执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指引，全面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做好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四）强化平台保障，夯实公开基础。**一是守好政府信息公开主阵地，积极保障“沙坡头区政府门户网站”我局支撑栏目内容更新，做好我局微信公众号及微博平台公开工作，保证每周维护更新，公开我局工作动态，接受群众监督。**二是**严格落实网络工作群清理整治工作，对于临时组建的工作群，待工作结束后及时予以解散，按照“谁建群谁负责”“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切实加强工作群的运行管理。**三是**对标政务新媒体管理细则，强化工作人员责任意识，确保我局政务新媒体规范管理、更新及时、内容准确、服务到位。

**（五）强化指导监督，确保工作落实到位。**一是及时召开政务公开工作部署会议，制定专人负责、专人分管政务公开工作，按照政务公开要点任务，制定工作台账，明确完成时限，逐项推动工作落实。**二是**主动对上一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进行“回头看”，认真查找问题，对查出的问题举一反三，为今后的政务公开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2023年，本单位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的责任追究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3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2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7.162215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按照区委、区政府有关要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步，但还是存在一些不足，如城市管理工作公开内容上不够丰富，聚焦群众关注热点不够等问题。下一步，我局将着力推进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公开工作规范化、标准化，及时回应群众关注热点，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3年政务公开要点落实情况。**2023年，我局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各项工作。一是积极开展“开‘城’布公 共建共享”为主题的“政府开放日”活动，提高群众对城市管理工作的参与度和知晓率，更加拉近了城市管理与基层群众的距离。二是认真办理“12345”民生服务平台热线和区长信箱，解答好城市管理、环境卫生等方面与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问题。三是严格执行《全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规程》《关于印发全区政务新媒体管理细则（试行）的通知》等系列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从源头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和涉密审核。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从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spt.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和建议，请与中卫市沙坡头区综合执法局综合办公室联系，地址：中卫市沙坡头区平安大道 21 号，邮编：755000，电话 0955—7067638，电子邮箱：[zw7067638@163.com](mailto:zw7067638@163.com)。